

2023年狮子与牛虻的读后感 牛虻读后感

牛虻读后感(实用5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狮子与牛虻的读后感篇一

读到第六章时，我哭了，当两滴泪水坠落在书桌上碰击出滴答一声，心猛然一紧，仿佛灵魂也跟着颤抖了一下。平时一直傻傻的自以为是的认为自己命途多舛，生活过得多艰辛困难，读完《牛虻》后，觉得自己遇到的那些困难挫折在他面前，是多么的微不足道。不得不承认这是第一本让我看到落泪的外国著作。

我看过《飘》、看过《茶花女》、看过《小妇人》，这些书中的主人公都有着悲情苦难的人生，有着坚强、奋斗、向上的高贵品质，有不屈服与命运的反抗精神，但牛虻却是撞击我心灵最重，漾起心中最深处的涟漪的一部外国作品。

我很佩服，也很同情牛虻。

十八世纪中叶的欧洲，除英国外，大多数宗教占统治地位，人们思想观念保守、麻木、病态。牛虻的母亲在教堂做忏悔时结识了教士蒙太尼，两人相恋，牛虻的母亲当时已经嫁人了，而教士是不容许结婚的，这不小心产生的爱情火花，燃烧了两人，长生了爱情的结晶就是亚瑟(牛虻)。但他们背负沉重宗教枷锁，对上帝高高崇敬，于是“良心不安”的两人选择最终忏悔，向上帝，向亚瑟母亲的丈夫忏悔。丈夫原谅了犯错的妻子，接受不是自己亲生的孩子亚瑟，条件是蒙太尼永远不得见葛兰第斯(牛虻的母亲)。于是蒙太尼远赴中国

传教十几年才回到意大利，葛兰第斯的丈夫从此对他冷落，后来死后把财产全部给了前妻的儿子继承。亚瑟的大嫂裘丽亚对自己的母亲一向不善，裘丽亚眼里亚瑟的母亲就是不守妇道的女人，背板上帝，背叛基督教。在外人看来，亚瑟的母亲就是过着猪狗不如的生活，而因为对宗教和上帝的深深信仰，亚瑟的母亲与亲生父亲蒙太尼坚守诺言，彼此永不相见。

蒙太尼后来做了亚瑟的忏悔神父，他给予亚瑟所有的爱，真诚的教诲和引导，亚瑟对蒙太尼是深深的敬爱，也因蒙太尼有着对上帝矢志不渝的信仰，当得知蒙太尼是自己亲生父亲时，原有的信仰崩塌，难以接受自己亲生母亲和父亲欺骗，信仰与现实的冲突，亲情与信仰的冲突，最后亚瑟选择了远离。

落入谎言的圈套，遭受监狱里的折磨，羞辱，十九岁的亚瑟深陷绝望的痛苦。敬爱的神父竟是自己的亲生父亲，新的忏悔神父在他忏悔时，出卖了他，青梅竹马的琼玛也不相信他，最后不得已选择远离他们，开始新的生活。谎言、欺骗、不信任让他平静有序的生活变得颠序混乱，他选择抛弃，选择了远离，开始新的人生。选择远离同时亚瑟也相当于选择5年炼狱班的生活。

一段新的开始，哪有那么容易。

亚瑟制造了自己假死在达森纳海里的现象。在身无分文，又不会半句西班牙语的情况下偷渡到了南美洲，正是在那里经历了长达五年的流浪生活，最后他被杜普雷探险队救出。初到南美，亚瑟除了一双白嫩的双手和娇生惯养的习惯外，没有其他半点的谋生本领，要在当时半殖民地半奴隶的南美无异于寸步难行，就好比不带水去穿越一片广阔的沙漠，而且太阳还足够毒辣的挂在天空。为了生存亚瑟在赌窟里做仆人，有一次被赌窟老板派去赶走一个输得精光的赌徒，如果要保住‘职位’，亚瑟必须服从命令，结果亚瑟被那位狠心的赌徒

用拨火棒用力的打，他打碎了亚瑟一只脚的骨头！显然那个赌徒希望一下子就把亚瑟打死，还有一口气，亚瑟坚持活下去的勇气。

很幸运，一个本地老太太发出基督教的慈悲收留了亚瑟，那个赌徒在亚瑟身上留下的“馈赠”是：走路时成为跛脚的瘸子，忍受周期性复发的炎症。四个月亚瑟爬出了老太太居住的茅屋，因为他不想再让一个老太太来养活自己。饿着肚子，残疾的双腿，徒步走着去寻找工作，廉价劳动力充足的南美，那个老板或店主与昂雇用个残疾干活不伶俐的人呢？亚瑟在肮脏的妓院洗过碗碟，给比畜生还恶毒的农场主做过马夫，在斗牛场中提斗牛士干过杂役还帮人补锅，打扫猪圈，向人乞讨一点发霉的食物而遭到过拒绝……他在不停走，走过厄瓜多尔、智利、秘鲁……有一次因为饥饿亚瑟晕倒在一个杂耍般的帐篷门口，他们搭救了亚瑟，给他吃的，但第二天却让他担任可以让孩子们小丑掷果皮，惹看客发笑的角色。因为亚瑟背有些驼，脚是瘸的，一只手少了两个手指，穿上那套花花绿绿的愚人衣，在人工装起一个驼背，扮演小丑。不敢想象，亚瑟竟为了生存竟做了两年！人的尊严被所谓的看客们残酷的践踏！

很难有这样大的心理承受能力，我发自心底的佩服他。为什么那么艰难亚瑟没有选择自杀？琼玛有一次也这样问过他。“那样是在逃避。你想想吧，我的工作怎么办呢，谁能代替我去做呢？”亚瑟这样回答。十三年后，亚瑟回到了意大利，曾经的熟人没人认出他。他新名字叫列瓦雷士，言辞犀利，讽刺意味强，在报纸上发表过一些泼辣的杂文，人们给它取了个“牛虻”的绰号。

他的工作是什么呢？重要到可以在如此艰难的困境下也要坚持下去？在被人羞辱，在被人痛打，在被人欺压，牛虻忍辱坚持了下来，最后活着离开了那个炼狱般的南美州回到欧洲。他的工作是：把教会的威信连根铲除，是使人民真正意识到一切教会的代理者都是害虫，唤起人民心中熟睡的理性。我想

正是有这样的理想和信念才使他在那样卓绝艰苦的条件下坚持了下来。在我心里，这仿佛又是一鸣警钟，再次提醒：生活要拥有理想！常常觉得自己是有理想的：大三准备考研，大学毕业后继续读研究生。今天看来这可不是个大学规划，算不上什么理想。我想要什么样的人生，想要什么样的生活，我可以为他人做什么？想这些问题时，脑海中是模糊迷茫一片，或许我应该找个时间，好好清理这些思绪，看清自己想要走什么路，该怎么走。

牛虻认为一切混乱和病态的主要根源是‘宗教’的心理病症，自身经历让他更加深刻的体会到这点。他爱父亲蒙太尼，所以希望自己可以通过“工作”去解救身在充满腐朽的味道教会的蒙太尼。监狱里当牛虻问蒙太尼选择他还是上帝时，蒙太尼最后选择上帝。亚瑟绝望了，自己这么多年来和命运的斗争，顽强活过来所经历的苦痛和上帝比起来，还是输了。看到这章是我哭了，为牛虻。这是对牛虻的同情，同样也感到心酸、心疼。

牛虻曾说即使为了自己的工作牺牲了，也会觉得不枉此生。生活也许赋予了我们不容易，但我们只要拥有坚定地信念，为理想不息奋斗，即使没登上山峰顶，我们追求过程中的精彩，我相信，这也不枉此生！

狮子与牛虻的读后感篇二

真正意义的行动不应考虑生命危险。我被神派到这座城市来，好比是马身上的一直牛虻，其职责就是刺激它尽快前行——这是苏格拉底《对话录》里的一句。这是对《牛虻》这本书的评价。

无论我仍然活着

还是我依然死去

我都是一只牛虻

愉快地飞来飞去

——牛虻

这本书是受“保尔”所荐，我才开始读的。它的作者是——艾捷尔·丽莲·伏尼契，这著作影响着千万人的一生，包括我。他的主人公是亚瑟——也就是牛虻。

这本书写的是亚瑟在经历重重困难后仍不忘革命，坚持革命，在他被抓入狱后，许多人认为他已死，但他又重现江湖，不顾家人反对，在劳伦佐·蒙太尼里的帮助下坚持革命。他把自己命名为牛虻，因为他有牛虻的优秀品质。

我记得他在被枪决的时候的一个段落，因为他坚强的品质令我记忆犹新：“一颗子弹打歪了，擦破了他的脸。另外一颗子弹打在膝盖的上部。牛虻站在那，冲他们笑。他们惊恐万分的瞅着已经被他们枪决，可是没有被杀死的人‘上校，你带来一只蹩脚的行刑队！我来瞧瞧能不能把他们调教好。行了，伙计们！把你的武器抬高一点！你们都准备好了吗？那么来吧！预备——举枪——’‘射击！’上校跑上前抢先叫喊道。又一阵乱七八糟的射击。烟雾渐渐散开，随后冉冉升起，汇合到晨曦之中。他们见牛虻已然倒下，发现他竟然还没有死。他摇晃着站了起来，接着便向一边躺在了草地上。‘他是不是死了？’上校轻声问。狱医低声答道，‘我想是吧·····感谢上帝！’‘感谢上帝！’上校又说了一遍，‘总算结束了！’蒙太尼里来到院内，木然看看前方。‘主教阁下！请你一定要原谅·····枪决刚结束，尸体还没·····’‘哦，我的上帝！’一个士兵忽然喊叫起来，军事长官及时回头去看。是的·····草地上那具血淋淋的、模糊不清的身躯又一次开始挣扎，而且开始呻吟。牛虻倚着医生的膝头直起身体，瞪大眼睛直瞅着十字架·····”

牛虻这种坚强的毅力，让我佩服得五体投地，也只有具有牛虻这样的品质，才能在无数子弹穿过身体的情况下，鲜血将要流尽的情况下仍然顽强不屈的站立起来，无所畏惧，更是不怕死神的威胁。

读过这本书后，我才知道，我们所有的困难加起来，在牛虻眼里都是那么微不足道，我们只有学习牛虻那种刚毅不屈的精神，不屈不挠，从不认输· · · · · ·才能在接下来的生活中有所表现。

牛虻读后感(三)

狮子与牛虻的读后感篇三

昨日看《牛虻》正到关键时刻……可是没有之后看下去。因为这个时刻，对于看一个故事来说是最美的，所以我期望它能更长久些。

第一卷，年少的亚瑟是虔诚而完美的基督徒。相信同志，相信意大利的民主，更相信上帝，以及它忠实的奴仆蒙太里尼神父。

第二卷，发生了一个变故，这个变故改变的，不仅仅是亚瑟的人生，还有他那颗原本洁净无尘的灵魂。他有了脸上的疤痕和身体的残疾，有了神经质的口吃和尖酸刻薄的言辞，有了一个形象的新名字——牛虻。他企图忘记过去又绝难摆脱过去，他爱的人也是他憎恨的人。他就是如此矛盾而痛苦的活着，让人不解。

第三卷。

开始写“第三卷”的时候已经距离那个“昨日”半个月了，

因这个故事而开始的幽暗心境已经渐渐明朗，看到雨夹雪之后的灿烂阳光，心境清明。

已经有些忘记第三卷讲的是什么了，或者说，整个故事都已经被我渐渐淡忘了。可是能够用一句话概括第三卷，就是牛虻死了。

这个结局让人悲痛，我为此足足消沉了一个星期。可是两个星期以后，我已经回到了自我的生活，就像从来不明白这个故事一样。我不能再说些什么，关于信仰，关于死亡。也许就像海明威说的，有些故事进行到之后，你会发现，死是唯一的结局。

我的这个“读后感”写得很没样貌，没有中心，也没说出个所以然来，有点对不住小学时代的语文教师。可是真是……两个星期，就已经时过境迁了。新近看完的一本书是毛姆的《刀锋》，四天以后的今日，已然也是时过境迁。

唉，不明白看书为了什么。

狮子与牛虻的读后感篇四

读了《牛虻》这部名著时，我全然投入其中，久久难于自拔，仿佛看到牛虻无助而又悲痛欲绝的神情，听到他那急促的呼吸和的呐喊，感受到他那惟有牺牲自我的无奈！小说主人公亚瑟的成长是通过各种矛盾冲突来表现的。

这种矛盾冲突主要包括父子关系、宗教信仰两个方面，集中体现在亚瑟同神甫蒙太尼里的关系上。开始时，亚瑟并不知道蒙太尼里是自己的父亲，而只是把他当作慈爱可亲、堪予信任的神甫。当时的亚瑟受到了争取民族解放独立思想的影响，在跟神甫的讨论中坚持认为：做一个虔诚的基督教徒与一个为意大利独立而奋斗的人并不矛盾。他不知道两者在当时的意大利是水火不相容的。神甫对这种天真的想法十分担

心，他寄希望于将来能偷偷消除导致亚瑟反教会统治的危险思想。然而亚瑟对神甫因父子私情而产生的宽容却作了错误的理解，认为宗教与革命是可以统一的，并且不恰当地把神甫看作是教会统治的代表。

由于这一错觉，当新神甫到来时，他立即遭受惩罚：他和所有的革命党人遭到逮捕。直到他儿时女友琼玛给他一记耳光，人家告诉他新神甫告密，以及蒙太尼里就是他父亲时，他那天真的幻觉才痛苦地消散。他开始认识到民族独立与教会统治是势不两立的。这次挫折对亚瑟来说是一场毁灭性的灾难，同时又是火中凤凰的新生。因此，亚瑟自杀这一情节安排有良好的艺术效果，是小说的精华所在。

从此之后，亚瑟再也不是旧“亚瑟”了，他变成了“牛虻”。牛虻历尽人间肉体与精神的羞辱打击，在那拼命的灵魂中，把理想栓牢在弯曲的躯壳里，他拼命的忍耐着，等待着。他积攒着力量再次和蒙太尼里神甫——宗教的代表——牛虻的亲生父亲的那个上帝作战。把这作为捍卫他心灵的盾牌，为了这个终极目标的实现，他给自己选择了自我牺牲的道路，以求得蒙太尼里能放弃他的上帝。诚如他所说“除了跟教士们战斗之外，生命对我毫无意义，我不是一个人而是一把刀，如果你让我活下去，那你就得承认我这把短刀”，面对强大的敌人，在当时无论是物质、思想，还是组织等条件都不具备情况下，他冷眼看这世界，把自己变成一把短刀。而这由人变成短刀的转变，却仅仅是希望蒙太尼里能跟他走。当衷心愿望幻灭时，好像金色晚霞幻化成的仙境，都将随黑暗到来而消逝。面对无奈的结局，为了唤起最爱人的醒悟，他选择了死，惟有死才能在蒙太尼里那顽固心底防线上撕开一个裂口，催醒他那迷蒙而迟疑的惺眼。牛虻死了，死在朋友与亲人的意外中，死在他明知不可为而又为之的莽撞中，更死在注定的历史悲剧中。“亲戚或余悲，他人亦已歌，死去何所道？托体同山阿”，我甚感这是对他最适合不过的评语了。刘统勋曾说“做人，就得做出自己的模样来，做出一个在这世上找不出第二个的人来！那怕把人做的很痴，很狂，甚至把

自己的影子当成自己的朋友，可他毕竟是做人了！做了一回属于他自己的人！”牛虻自谓一生“没有一个朋友”，率性而为，敢作敢当，倔强不屈，不达目的绝不罢休。

他的确做了这世间“找不出的第二个人”，他活出了自己的模样！“如果自由但不平安，如果平安却不自由，就让往日保存一个美丽的位子吧，不要苛求重逢，不要独钟实现，不要怨甚至不要说……那美丽的位置也许只好放在心里，在想象里，在梦里，只好在永远不能完成的你的长待中……”

牛虻说。自由唯有放弃平安，平安就要放弃自由，他选择着为自由。但对生命“美丽位置”的追求，是让人心酸的，这里面有对琼玛深深的爱，又有对亲生父亲的恨——爱的极致就剩下恨。在爱恨缠绵的情感世界里，为了追求世间纯真而公平的爱，他用死向蒙太尼里挑战，向整个世俗挑战，向统治蒙太尼里那个上帝挑战。于是，他死了，为了一个人，一个他最爱的人，死了！“于禁忌之处见风骨，与高天之外见春秋”，他死的伟大而又脆弱，死的留恋，死的无奈，更死的让人揪心！

狮子与牛虻的读后感篇五

“不管我活着，还是我死去，我都是一只牛虻，快乐地飞来飞去。”

合上小说《牛虻》，我已是泪水涟涟。我被这本外国名著深深打动了。回顾牛虻的一生，我的眼前仿佛出现了一条波涛汹涌的大江，它闯过浅滩和激流，浪花撞击在礁石上，奔腾着，跳跃着，又义无反顾地向大海奔去。

从打开小说的第一页起，我就不由自主地被这浪潮所席卷，欲罢不能。我深深震撼于这惊心动魄的故事。即使沦落到拖着残废的身躯在甘蔗园卖苦力，甚至当一名杂耍戏团的小丑，牛虻始终没有放弃追求，我的耳边回响起亚瑟坚定的话

语：“献身于意大利，帮她从奴役和苦难中解放出来！”

正是这崇高的信念，支持着他重新站起来，用残废的手握起笔，对准一切虚伪外表下的丑恶灵魂，毫不留情地抨击和鞭挞；也正是这崇高的信念，支持他“怀着轻松的心情，就像是一个放假回家的学童”一样走进刑场，昂首面对乌黑的枪口。牛虻，是真正的勇士。

使人以更加超脱的态度看待生与死。

小说的封面上写着：影响三代中国人的外国名著。今天，我以第四代人的眼光来读这本小说，依然有强烈的共鸣：任何人，任何社会，任何时代都需要这股精神力量。如今，站在新世纪的门槛上，迎接我们的是一个机遇与挑战并存的时代，只有拥有坚强意志和独立精神的人，才能走在时代的最前端。精神的浩气长存，即使相隔百年，依然可以感受到那深深的震撼力。小说《牛虻》留给后人的精神财富是永恒的，它将继续影响一代又一代人。

二十一世纪是一个呼唤英雄的时代。《牛虻》的故事告诉我们：逃避现实，与世无争是懦夫的表现；直面人生，义无反顾的人才是真正的英雄。